

FROM TAN YIU NAM

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治發展專責小組：

04/10/12

對政治制度發展有以下的看法。

如在回歸後45年才實現泛普選的話，仍是符合基本法所規定期限之內，如回歸後50年若實際情況非不允許泛普選，也沒有違反基本法，因此在政改上步伐不能過急。

在人大對07年選特首的選舉團只能計不到1000人，增加的200人應是愛中華人民共和國為主的；08年立法局選出的席位可增加至62至68人，需在愛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界別中增加功能團體人數，需有把握獲選者是愛中華人民共和國的。

從今年“9.25”選舉中及近日情況看，香港的政治局勢大致有下列三部份，第一部份是愛國愛港，希望穩定的；第二部份是對中央政府懷疑、不信任、抗拒甚至敵視、激烈反對的；第三部份是由于個人問題對政府不滿，一些居於任何政府原私利益權利，而一些政治人物加以挑動，推波助瀾，此外有些中間游離狀態的人。上述的第二部份人、部份和第三部份人混雜在一起，對政府施加壓力，使香港變成一個弱型政府。

上述三種政治局勢向它可預見的將來不會有根本改變，如果實行雙普選，就不能選出一位親愛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強打打強，也不能選出以親愛中華人民共和國為主的立法局，即不能有以行政為主的強打政府，只能有以行政為主的強打政府才可以有效地解決香港各種問題！

澳門政府是強打的，回歸後各方面都有問題改善，在一個特定的社會是在特定的時期一個“專政”能政府以一個“民主”的政府好得多，是批理就是一個例子。

本意見書是針對香港政府及中央政府有尖人黃傑蘭

Tang Yiu Nam